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港橋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HKBridg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3)

## 澄清公佈

謹此提述中國港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業績之公佈(「**二零一七年業績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二零一七年業績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對於二零一七年業績公佈中第13頁出現之附註12，本公司謹此澄清董事會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之金額將維持不變。就此而言，將予派付之末期股息總金額須視乎於為確定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當日(即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而定，該數目可能與於二零一七年業績公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即2,208,000,000股)有所變化。

除上文所述者，二零一七年業績公佈之所有其他資料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港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延安**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延安先生及卓可風先生；非執行董事毛裕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文拱先生、魏偉峰博士及劉斐先生。